

证券代码：831087

证券简称：秋乐种业

公告编号：2023-030

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室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66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941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00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86,300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63,600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63,500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7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4,800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范金池，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海丰瑶，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质量控制复核人：肖献敏，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大信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3 年审计收费 3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5 万元。

上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本次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较好地完成审计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三）《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河南秋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